

郑州市上街区信访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2022年，在政府门户网站上按时公开区领导接访安排、各类工作信息等共3条。其中，财政财务信息2条，综合发布1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2022年，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我局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相关规定，按照国家、省、市、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指导意见，不断健全和完善信息审查发布制度，坚持“三审三校”，在不违背保密原则的基础上确保公开信息的完整性、及时性、准确性。

(四) 平台建设情况。我局无任何自媒体平台账号，我局所有公开信息均发布在上街区政府网与政务公开网。

(五)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。明确各科室工作职责、任务分工，积极完善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审查发布流程，建立监督考核机制，严格按照依申请公开工作主要文书格式进行答复，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同时积极组织干部职工参加信息公开相关业务培训，提高业务水平。

(六)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追究结果情况。我单位2022年度未发生被追究责任的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			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
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	
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人员管理、培训、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质量等方面有待提高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方式和渠道有待进一步拓展；三是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仍需加强。

下一步，我局一是要加强人员管理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培训工作，扎实做好信息公开服务工作，优化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 and 机制。二是完善和扩展政府信息公开的方式和渠道，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质量。三是对公开信息严格审查，确保公开信息及时、准确、优质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我单位2022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，故2022年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收取信息处理费的金额为0元。我单位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